

# 青縣國土志

陈印贺 主編

青县国土志编纂委员会

# 青縣國土志

陈印贺 主编

《青县国土志》编纂委员会

## 《青县国土志》编纂委员会

主 任：黄文宸

副 主 任：张春祥 王庚全

委 员：（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万宝 苏树林 陈印贺

姚增智 赵红光

主 编：陈印贺

副 主 编：苏树林

资料征集：赵锡良 苏树林 张树芬 李志霞

书名题字：赵红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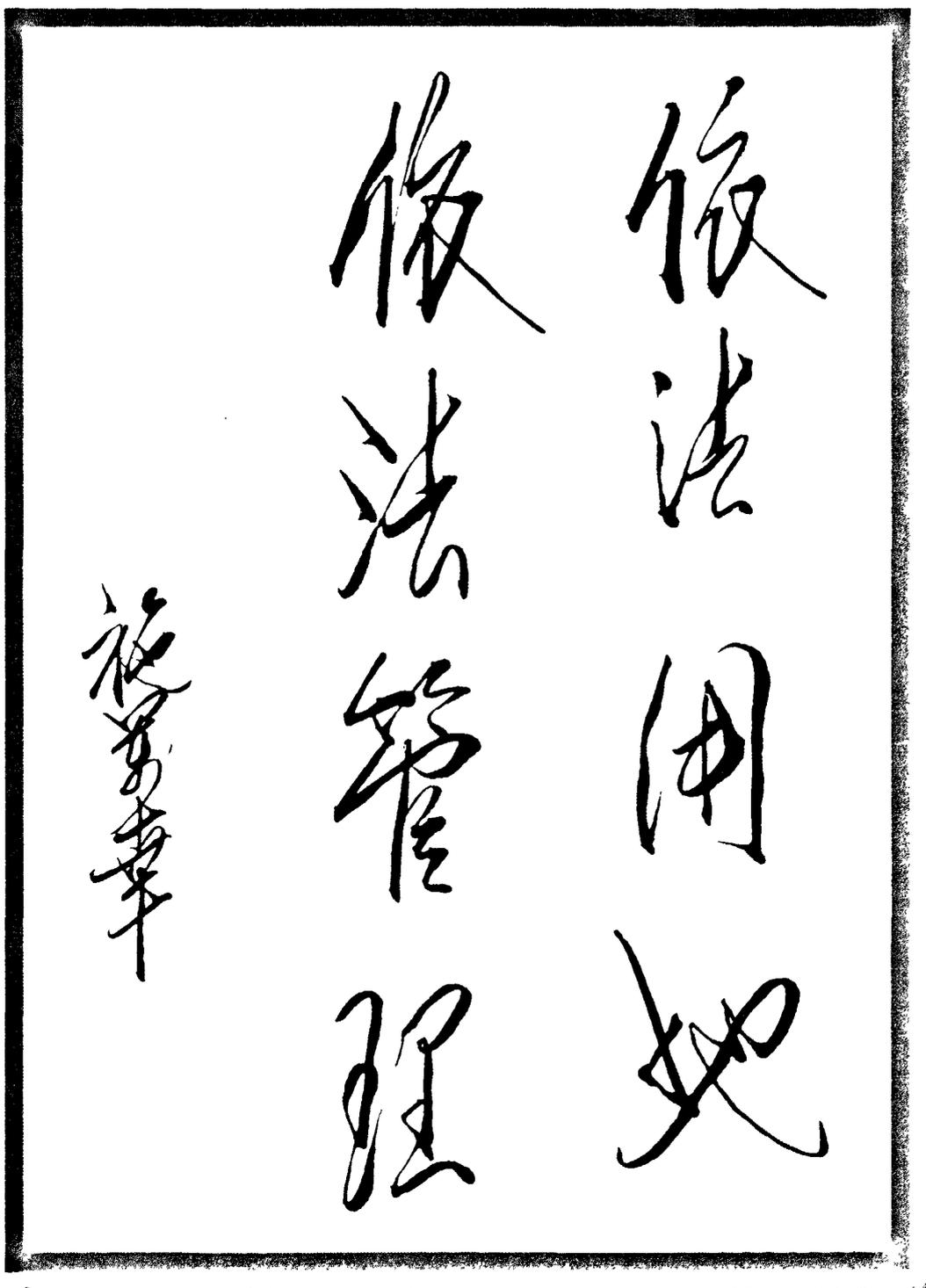
摄 影：张更东

工作人员：陈子龙 李志霞 赵 麟 董 靖 梁 敏

复好土地  
造福子孙

赵超英题

(赵超英 中共青县县委书记)



(施万幸 青县人大常委会主任)

保护耕地

利国利民

李新平

(李新平 青县人民政府县长)

一寸土地  
珍惜每

欧世发

(欧世发 青县政协主席)

发挥志书作用  
服务青县经济

潘海营

(潘海营 青县人民政府常务副县长)



县局有关领导出席阳光服务活动会场  
由左至右：局长、局党组书记黄文宸；中共青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潘海营；县监察局纠风办主任周维浩



省、市有关领导在青县视察土地管理工作



新建青县盘古广场



旧城改造后的新华路



- ① 废弃砖厂改造开发的旅游景点（觉道庄）
- ② 旧城改造建设——海子公园
- ③ 陈缺屯空心村治理



1



① 未利用土地开发现场

——曾家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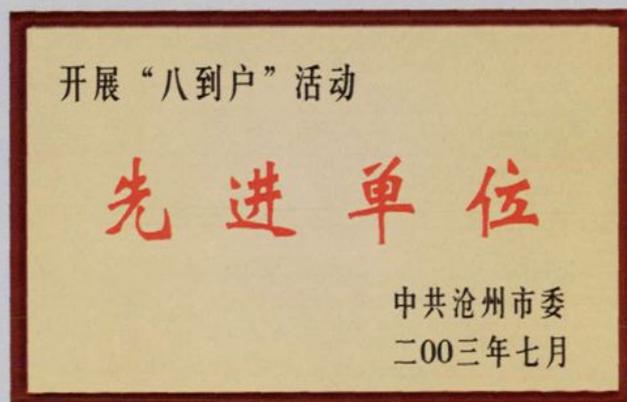
② 未利用土地开发治理后的

的——曾家洼

2



# 近年来青县国土资源局取得的部分荣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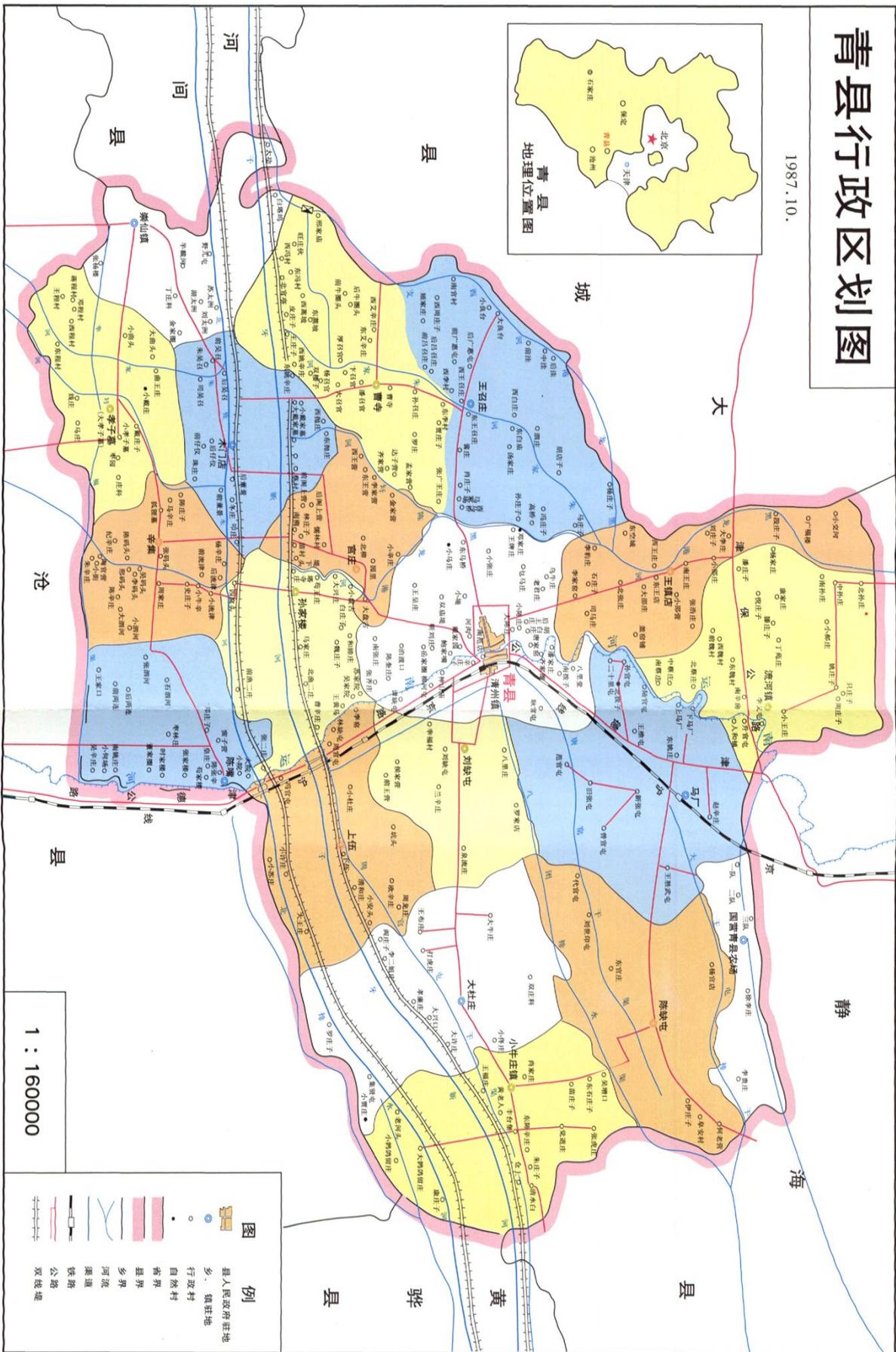




經國務院批准的環渤海開放縣——青縣

# 青县行政区划图

1987.10.



1 : 160000

**图例**

- 县人民政府驻地
- 乡、镇驻地
- 行政村
- 自然村
- 县界
- 乡界
- 河流
- 渠道
- 铁路
- 公路
- 双故堤

## 序

“盛世修志”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任。

《青县国土志》在政通人和，百业俱兴的今天，通过编纂人员的艰辛劳动终于付梓出版，这是功在当代且又是惠及子孙的大事。

土地是万物之源，人类生存之本。几千年来，围绕土地的开发、利用、保护和管理，人们付出了巨大的心血和劳动，在历史的长河中留下了不灭的足迹。特别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的实施，使青县土地管理逐步走上了依法管理的轨道。青县国土资源局在探索青县土地使用制度改革方面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积累了许多宝贵经验。编修《青县国土志》就是把这些宝贵经验真实地记录下来，为规划青县土地的开发与利用起到“资治、存史、教化”的功用。

《青县国土志》是一部记述青县土地现状的专业志书，她详尽地记述了青县土地资源的地理环境，自然条件，土地所有制、使用制的演变，以及地籍管理、建设用地管理和土地管理体制的历史与延续，朴实无华，言之有据，并客观地总结了青县土地管理的历史经验。

《青县国土志》的出版，不仅是土地管理人员必读的资料书，也为各级领导作计划，搞建设，合理开发与利用青县土地资源提供了可靠的参考依据。

深切期望《青县国土志》的出版能起到“正镜旁鉴，兴革治理”和促进青县土地管理工作不断发展的作用。

青县人民政府副县长 王树起

二〇〇二年八月

## 凡 例

一、本志书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运用现代化科学理论和方法,全面真实地反映历史和现状,为“资治、存史、教化”服务。

二、以现行行政区划为准,历史事件和人物随事记载。

三、本志记述上限力求追本溯源,下限为2000年底,重大事件记至成书前。

四、本志体裁采用述、记、志、图、表、录,以志为主。

五、本志记述原则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土地法律法规为准绳,横分门类,纵述历史,详今明古,详近略远,秉笔直书。

六、本志设章、节、目、子目四个层次,另设附录。

七、本志用语体文记事,使用现代规范化词语文字,以文字记述为主,辅以图表证样,文图表并茂,图表随文,历史资料集中排列。

八、大事记采用编年体和记事本末体相结合的方法编写,以编年体为主。

九、历史纪年,建国前采用传统纪年加注公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一律采用公元纪年。

十、本志以县统计局统计数据为准;统计局没有的数据,则用主管部门提供的数据;1988年以来县境内土地数据则以本部门的为准。

十一、本志称谓书写,第一次出现时为全称,其后为简称。“中国共产党青县委员会”、“青县人民政府”和“青县国土资源局”简称为“县委”、“县政府”、“国土局”。

十二、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前清三部《青县志》、民国廿年(1931年)《青县志》、新编《青县志》、本局档案资料,青县有关专业志,并参考《简明中国通史》、《中国古代参考资料》、《汉书·地理志》、《史记》,青县档案局有关资料及民间买卖田房契证等。